

個人生命見證

2021.04.11(週六)鹿寮小組-陳永豐 分享

禱告的功課-向神祈求蒙應許

- 約翰福音十六章二十四節：『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，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，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』
- 路加福音十一章九至十節：『我又告訴你們，你們祈求就給你們；尋找就尋見；叩門就給你們開門。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；尋找的就尋見；叩門的就給他開門。』
- 所有的禱告，都應當在神面前真實具體的求，不妄求，全然交託。
- 1050918受洗、1061224第一次見證、1070603第二次見證

禱告的功課-向神祈求

- 一、親近主、讚美主
- 二、家人的健康和課業
- 三、工作:(1)常會被用學歷來要求
(2)壓力自我感覺大，常有想放棄的念頭
(3)能力不足，越熟悉的工作反而做不好
- 四、自我的實現-進修的重新思考

對付罪

- 詩篇六十六篇十八節：『我若心裡注重罪孽，主必不聽。』
- 承認自己的罪，向主禱告，『有一個罪，是我心裡所注重的，我放不掉；現在求你赦免我。』
- 自以為是的罪、驕傲

信

- 馬可福音十一章二十四節：『所以我告訴你們，凡你們禱告祈求的，無論是甚麼，只要信是得著的，就必得著。』
- 是的，主！祢能、祢肯
- 我相信神必成就，事實上雖有很多並沒有成就；我相信有人目前比我更需要，所以神沒有成就，但是我相信神在我最需要的時候會成就。

神的應許成就

- 從向神求禱告到有信心，再從有信心讚美到神應許成就。
- 將一切榮耀頌讚都歸給全能的阿爸天父，哈利路亞，阿們。